

证券代码：003027

证券简称：同兴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1-075

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18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并于2021年11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光明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规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和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2021年11月22日为预留授予日，授予价格为13.28元/股，向24名激励对象授予52.00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董事吕文彬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、回避1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1月23日